



“浙江法制报”微信

“浙江公告”微信

浙江法制报

星期五 2020年1月 | 17
农历己亥年十二月廿三

平安浙江网:www.pazjw.gov.cn
浙江法治在线:www.zjfzol.com.cn

新闻热线:0571-85310548 13857101115 | 国内统一刊号:CN33-0019 邮发代号:31-25 | 数字报网址: http://zjfzb.zjol.com.cn | 邮箱:zjfzbxw@126.com | 第5920期 今日12版

凝心聚力决胜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胜利闭幕

车俊讲话 袁家军葛慧君郑栅洁等出席 通过各项决议

《浙江日报》记者 翁浩浩 李攀

决战决胜，实现千年梦想；砥砺奋进，开启崭新征程。1月16日下午，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圆满完成预定的各项任务，胜利闭幕。

闭幕式由大会执行主席、主席团常务主席梁黎明主持。大会执行主席车俊、姒健敏、李卫宁、李学忠、赵光君、史济锡、李火林和大会主席团成员在主席台就座。

袁家军、葛慧君、郑栅洁、陈金彪、冯飞、朱国贤、许罗德、黄建发、周江勇、熊建平、王昌荣、冯文平、陈伟俊、朱从玖、王双全、高兴夫、成岳冲、王文序、彭佳学、陈奕君、孙景淼、郑继伟、张泽熙、陈小平、吴晶、蔡秀军、陈铁雄、马光明、周国辉、张晓林、张剑锋、田俊清、王波、卢斌、许定平、李占国、贾宇、任少波等在主席台就座。

在主席台就座的还有全国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乔传秀，全国人大华侨委员会委员王辉忠，老同志柴松岳、刘枫、李金明、周国富、郑树、徐宏俊、程渭山、袁荣祥、冯明、刘力伟、厉志海、汪瀚、金德水、王新海、沈浩、王东凯等。

大会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依法补选许罗德为省监察委员会主任，补选朱恒毅、汤勇、连小敏、林健东为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大会以按表决器方式，通过了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有关组成人员人选名单；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2019年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2019年全省和省级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全省和省级预算的决议；通过了关于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通过了《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

随后，新当选的省监察委员会主任许罗德在大会主会场进行了宪法宣誓。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车俊在闭幕式上讲话。他说，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的大庆之年，是浙江“两个高水



1月16日下午，浙江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在省人民大会堂胜利闭幕。 魏志阳 董旭明 摄

平”建设高歌猛进之年。全省上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时刻牢记和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浙江的新期望，紧扣“八八战略”再深化、改革开放再出发工作主线，以“三服务”活动开局，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动力，保持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在开辟“中国之治”新境界中展现了浙江风采，在续写“两个奇迹”新传奇中贡献了浙江力量。一年来，省人大及全省各级人大聚焦中心工作、聚情民生关切、聚力依法履职、聚合代表力量，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改革攻坚高强度推进，人大工作在全局中越来越彰显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

车俊指出，2020年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对浙江来说，不负伟大的新时代，不负习近平总书记的新期望，唯有坚决扛起“三个地”的政治担当，始终保持排头兵的奋进姿态，笃定决战决胜之志，下足苦干实干之功，如期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努力为全国大局作出更多贡献。

车俊强调，决胜高水平全面小康，必须彰显根本政治制度优势，坚定决战信念、凝聚必胜信心。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真正有机统一起来；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浙江的生动实践，增强应对风险挑战的底气、敢于闯关夺隘的锐气、接续奋斗创新的朝气，确保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全面开启高水平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

车俊强调，决胜高水平全面小康，必须紧抓重大战略举措实施，释放改革红利、积蓄发展胜势。立足我省“最多跑一次”“最多跑一地”“三服务”三大工作品牌，突出民营经济“金字招牌”和数字经济“一号工程”，以各项工作的提质增效，为浙江改革发展增势蓄能。决胜高水平全面小康，必须依法全面履行人大职责，优化制度供给、强化治理支撑。要抓紧制定我省治理现代化急需的地方法规，推动法规制度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加强对法律实施和制度执行

情况的监督，强化“十三五”规划完成和“十四五”规划编制情况监督；提高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计划性与及时性。要围绕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围绕促进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进一步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把治理效能转化为发展胜势。决胜高水平全面小康，必须支持保障人民当家作主，架通民心桥梁、筑牢民意根基。要恪守“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的宪法理念，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拓宽民主渠道，最广泛、最深入、最持久调动人民投身伟大事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汇聚起克难攻坚的磅礴力量。要牢固树立重基层抓基础的鲜明导向，深化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拓展代表联络阵地，深入宣传贯彻街道人大工作条例，以基层民主制度化、规范化促进治理现代化，推动形成全社会共建共享全面小康的生动局面。决胜高水平全面小康，必须全面贯彻本次大会精神，形成工作合力、确保落实到位。全省各级各方面要紧盯目标要求，落实细化责任，积极担当作为，把大会审查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等六项报告确定的目标任务和决策部署落实落地。要把《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的宣传贯彻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持续扩大法规知晓度和影响力，把法规规定逐条逐款落到实处，更好以法规确立的制度优势提振发展信心、破解发展难题，引领推动我省民营经济大发展大繁荣。

车俊最后说，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初心如磐、使命在肩，只争朝夕、不负韶华，决胜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高水平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向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奋勇前进！

在雄壮的国歌声中，大会胜利闭幕。

会后，新当选的省人大常委会委员和省人大专门委员会有关组成人员进行了宪法宣誓。

通过！《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下月起施行

《浙江日报》记者 翁浩浩 李攀

1月16日下午，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表决通过《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该条例将于2月1日起施行。

1月13日下午，省人大法制委员会召

开第一次全体会议，逐条研究代表在大会期间提出的意见，提出《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草案修改稿）》。15日上午，各代表团对《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草案修改稿）》进行了审议，有的代表对草案修改稿还提出了一些修改意见。法制委员会对代表的审议意见再次

进行了逐条研究，提出草案建议表决稿，经15日晚举行的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请本次大会表决。

据省人大法制委员会相关负责人介绍，《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草案）》是本届省人大常委会提交省人代会

审议的第一部法规草案，此前已经省人大常委会会议3次审议。省人大常委会将草案提请省人代会审议，对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强化人民代表大会的立法职能，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立法中的主体作用，更好地集中民智民意具有重要意义。

导读

浙江法援维护合法权益温暖残疾人 三则助残小故事彰显法援大爱

春节期间，本报休刊三期，即：1月24日（星期五）、1月27日（星期一）、1月28日（星期二）休刊。1月29日（星期三）的《浙江法制报》调整到1月19日（星期日）出版，1月30日（星期四）的《浙江法制报》调整到2月1日（星期六）出版，敬请关注。
祝读者新春快乐！

本报编辑中心